

“A”

楚雄彝族自治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文件

楚住建复〔2018〕87号

楚雄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对州第十届政治协商 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75号提案的回复

张文荣委员：

您在州政协十届二次会议上提出的《关于在人口集中的集市建立废弃物回收点的提案》(第75号),提案内容主要是关注农村垃圾回收利用的问题,并提出了宝贵的意见和措施。提案已交我们研究办理,衷心感谢您对我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关心。收到提案后,我局高度重视,由一名副局长牵头组成了提案办理工作组具体负责,多次进行专题研究,现答复如下:

一、固体废物回收类别

固体废物通常是指在生产建设、日常生活和其他活动中产生的污染环境的固态、半固态废弃物质，主要包括工业固体废物和生活垃圾。按照固体废物产生的原因，可以将其分为以下四类：

（一）工业固体废物。工业固体废物是在工业生产和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排入环境的各种废渣、污泥、粉尘等。

（二）危险固体废物。危险固体废物特指有害废物，具有易燃性、腐蚀性、反应性、传染性、毒性、放射性等特性，产生于各种有危险废物产物的生产企业。

（三）医疗废物。指医疗卫生机构在医疗、预防、保健以及其他相关活动中产生的具有直接或者间接感染性、毒性以及其他危害性的废物。主要有：一是感染性废物，指携带病原微生物具有引发感染性疾病传播危险的医疗废物，包括被病人血液、体液、排泄物污染的物品，传染病病人产生的垃圾等；二是病理性废物，指在诊疗过程中产生的人体废弃物和医学试验动物尸体，包括手术中产生的废弃人体组织、病理切片后废弃的人体组织、病理腊块等。

（四）生活垃圾。生活垃圾指在城乡日常生活中或者为城乡日常生活提供服务的活动中产生的固体废物。包括：有机类，如瓜果皮、剩菜剩饭；无机类，如废纸、饮料罐、废金属等，有害类，如废电池、荧光灯管、过期药品等。

随着经济的发展，消费结构和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固体废物的品种增多，数量不断增大。若不重视固体废物的回收处理利

用，不仅浪费大量的宝贵资源，降低资源的利用效率，而且也会把有害物质带入到生态系统中，当数量超过生态系统本身的自净能力，会导致对生态环境的破坏。事实上，固体废物中有大量的可再生资源，回收处理后可成为新的资源重新进入生产过程，这不仅能够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缓解资源对经济发展的瓶颈制约，保护和改善生态环境，而且还可带来可观的经济效益。

二、楚雄州农村生活垃圾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情况

大姚县作为全国农村垃圾分类和资源化利用试点县，为顺利推进垃圾分类试点工作，县委、政府高度重视，成立了书记、县长为组长的领导小组，统筹抓好农村垃圾分类试点工作，制定了《大姚县农村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试点工作方案》，选择条件较好的赵家店镇团塘村委会作为试点，明确垃圾分类标准、实施步骤等工作细案，开展垃圾分类工作。为提高群众垃圾分类的意识，培养群众垃圾分类的习惯，提高分类准确率，实现垃圾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按照垃圾分类有偿回收试点工作的相关要求，在团塘、小龙汪箐两个小组开展垃圾分类，回收已分类垃圾兑换积分，用积分兑换生活用品的方式。通过实行有偿垃圾回收制度，群众积极性有明显提高，生活垃圾乱丢乱倒的现象明显好转落实好垃圾分类资源化利用的相关工作。

三、固体废物回收处理利用中的循环经济亟待解决的几个问题

（一）固体废物回收市场秩序混乱。目前，回收行业已完全

放开，大量流动人口加入到废旧物品回收行业，回收市场呈现出无序化经营状态；回收网点只注重经济效益而忽视社会效益，“利大抢收，利小少收，无利不收”。

（二）资源回收率偏低。一些企业重经济效益，忽视社会效益，重建设项目，轻视废物处理利用；一些无处置能力的企业，也未能按照有关规定要求，将所产生的工业废物全部交由专业公司集中处置，或受利益驱使将企业所产生的危险废物转移给没有处理资质的企业进行处置，很容易导致二次污染；废物回收的利益驱使着一部分非法收购者也参与到危险废物的回收活动中，将部分含有残值的危险废物拆解变卖或用以制假、造假外，余下危险废物未经处理随意丢弃，对生态环境造成严重危害。同时，由于固体废物的分类回收体系和分类回收机制尚未完善和建立，所以，很多可以循环利用的固体废物没有得到充分回收和利用，一些不易回收利用的再生资源的丢弃现象严重，资源的回收多为低级的材料回收，如：废纸、废玻璃、废钢铁等。

（三）工艺技术亟待提高。循环经济发展的重点仍在减量化，固体废物资源化产业发展缺乏规划引导，政策扶持和资金支持不够。加之，固体废物资源化具有技术难度大、社会效益好、经济效益差等特点，因此，固体废物资源化企业规模相对较小，处理处置设施小而全，导致了资金和人力资源的分散配置，产品成本较高，在回收市场不具有竞争优势：现行固体废物资源化工艺和技术、回收处理方式和能力不能很好适应发展循环经济，建设

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的要求。

（四）消费观念有待改变。改变消费观念是推进循环经济、固废循环利用的重要环节，有什么样的消费，就有什么样的市场。消费时，除了注重产品本身的性能外，还刻意追求产品外在的包装，使企业为迎合消费者的需求过度包装，增加了固体废弃物的产生量。

（五）法律法规不健全。当前固体废物处理和循环利用的现状是对城市和工业领域的固体废物处理有所重视，从《环境保护法》到《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止法》再到 2002 年的《清洁生产促进法》，甚至是目前正在起草的《循环经济法》都将固体废物立法的要点放在城市和工业固体废物的处理和循环利用上。但还是不够的。现实中固体废物得不到有效的处理，循环利用程度低，法律的效力没有保障，结果不但造成了环境的污染和大量可循环利用物质的浪费，而且严重威胁着群众的身心健康。

当前固体废物防治问题越来越突出，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越积越多，长期得不到有效处置，给周围环境带来了严重危害，许多城市的废渣危害尤为突出，乡镇固废处置更是薄弱环节，急需有一套行之有效的对策措施。

四、发展固体废物回收处理利用中循环经济对策措施

（一）完善相关政策、法律法规，促进固体废物循环利用。要着手制定绿色消费、资源循环利用、电器、建材、包装物等行业在资源回收利用方面的法律法规，制定生产者责任制度，委托

者付费制度，污染损害者赔偿制度，宣传教育与职业培训制度，公众参与和监督制度，环境信息建设制度，市场准入和市场运行管理制度，发展与培育中介组织制度，推广循环产品标志与循环包装标志制度，消除废物再生利用的垄断制度，包括税费征收、可交易许可证、押金退款、绿色贴补、价格支持等在内的经济刺激制度。制定充分利用废物资源的经济政策，在税收和投资等环节对废物回收采取经济激励措施。

（二）建设固体废物回收处理利用体系。对固体废物回收处理利用产业进行科学规划，整顿规范固体废物回收市场，尽快实现城市生活垃圾分类回收，逐步提高固体废物无害化处理率和资源化水平。扶持发展固体废物资源化企业和产业，加快固体废物特别是危险废物处置中心和产业中心建设，提高固体废物资源化企业技术创新能力。加强区域间固体废物产出企业与固体废物资源化企业合作，引导固体废物资源化产业向集中化、专业化和现代化方向发展，降低固体废物资源化成本。

（三）开发固体废物回收处理利用技术。固体废物循环利用的发展需要以先进技术、关键技术作为支撑点。而固体废物循环利用与传统经济活动的“资源消费—产品—废物排放”开放型物质流动模式相对应，是“资源—产品—再生资源”闭环型物质流动模式。微观层次上，要求企业纵向延长生产链条，从生产产品延深到废旧物品回收处理和再生，特别是对一些重点行业（如造纸、水泥、化工、建筑等），要先推广一些简单易行的技术措施，

对重点企业要高起点地投资循环经济；同时拓宽横向技术体系，将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进行回收利用和无害化处理。宏观层次上，要求整个社会技术体系实现网络化，发展环新技术环保产业，使资源实现跨产业循环利用，综合对废弃物进行产业化无害处理。要重视固体废物资源化技术开发和创新，将其纳入科技发展计划。加大固体废物资源化科技开发投资力度，从源头上减少资源消耗和垃圾的产生。

（四）构建固体废物回收、处理、利用的长效机制。借鉴发达国家固体废物资源化的成功经验和做法，完善促进固体废物资源化的扶持和鼓励政策。不仅要重视资源的减量化，也要重视固体废物的回收和资源化，提高资源利用效率。要争取国家支持，对固体废物回收处理企业及购买再生资源加工产品的企业和个人实行税收优惠，鼓励企业、公众多用再生物品。政府要加大对重大固体废物资源化项目的直接投资或资金补助、贷款贴息等方面的支持。构建固体废物回收、处理、利用的长效机制，促进固体废物资源化产业的发展。

（五）加强固体废物资源化标准建设。提高固体废物资源化水平，推进固体废物资源化产业发展，加强资源综合利用，迫切要求制定和完善各行业清洁生产评价指标体系和废物排放及污染控制标准。实行工业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申报登记制度，研究建立生产者责任延伸制度，明确生产商、销售商、回收和使用单位以及消费者对废物回收、处理和再利用的法律义务。建立落后

技术、工艺 和设备强制淘汰制度， 提高 环境监管能力， 加大环境保护执法力度， 严肃查处各种浪费资源和破坏环境的违法违规行为， 主要通过经济、法律和行政手段， 增强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的责任感， 加快发展固体废物回收处理利用中的循环经济， 提高资源的利用效率。

（六）广泛开展循环利用的宣传教育引导绿色消费。在组织开展资源节约、环境保护等一系列宣传活动中，把推动循环利用发展作为重要内容，进一步加大宣传教育力度，转变观念，树立可持续发展的消费观和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责任意识，大力提倡绿色消费，引导消费者自觉选择有利于节约资源、保护环境的生活方式和消费方式，把节能、节水、节材、节粮、垃圾分类回收、减少一次性产品使用等与发展循环经济密切相关的活动逐步变为全体公民的自觉 行动。

再次感谢您对我州农村人居环境整治工作的关心和支持，衷心希望今后对我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工作多提宝贵意见。

楚雄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年9月30日

联系人：村镇建设科张晋瑜

联系电话：3017924

抄送：州政府办、州政协提案委。

楚雄州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

2018年9月30日印发
